

证券代码：400226

证券简称：易连 3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周路 7077 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柏松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十届第二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0,355,75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4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1 人，董事王玉琥先生、俞敏女士、朱建民先生、赵光晨先生因公务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刘志刚先生、陈聪先生因公务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代）柏松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黄剑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选举柏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推荐柏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任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第二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0,355,7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二）审议通过《选举赵光晨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赵光晨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任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第二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0,355,7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三）审议通过《选举方明哲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方明哲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任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第二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0,355,7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四）审议通过《选举李冬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推荐李冬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任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第二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0,355,7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五）审议通过《选举曹雪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曹雪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任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第二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0,355,7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六）审议通过《选举刘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推荐刘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任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第十五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0,355,7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七）审议通过《选举李大恒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李大恒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任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第十五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0,355,75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八）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非累积投票议

案适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选举柏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700	100.00	0	0.00	0	0.00
2	《选举赵光晨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700	100.00	0	0.00	0	0.00
3	《选举方明哲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700	100.00	0	0.00	0	0.00
4	《选举李冬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700	100.00	0	0.00	0	0.00
5	《选举曹雪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700	100.00	0	0.00	0	0.00
6	《选举刘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10,700	100.00	0	0.00	0	0.00
7	《选举李大恒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10,700	100.00	0	0.00	0	0.0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中联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文瑶 陈娇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柏松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2日	2024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临时股东会	
赵光晨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方明哲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李冬宇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曹雪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刘志刚	监事	任职	2024年10月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李大恒	监事	任职	2024年10月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4日